

标段编号：2409-440306-04-01-69869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松岗人民医院1号楼六层翻新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金格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2日

五、投标人业绩证明文件扫描件

附表 1:

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1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12000 万元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03291
2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年月日	
3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年月日	
4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年月日	
5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年月日	

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是指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倒推五年内，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所负责的“**装修改造工程**”相关施工项目。

1、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交即可，未按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1) 提交：①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若以上资料无法体现业绩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可额外提供“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

(2) 提交：①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查询结果截图，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③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若以上资料无法体现业绩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可额外提供“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

按（2）方式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须在《近五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中的“备注”栏填写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站链接，未填写的对应该项业绩不予认可。

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业绩汇总表中的填写顺序核实前 5 项。

3、招标人将在系统中核实投标人提交的业绩信息，若系统中无法查询、或非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或与填报的业绩信息不符的，不予认可。

4、业绩登记时间非近五年内的、或业绩登记时间为项目截标时间之后的将不予认可。

5、以上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6、汇总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传 word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项目编号	3202112111190003	省级项目编号	3202112111180009
建设单位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56026256XU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锡经行审投备〔2021〕51号

项目地址：蠡湖大道与高浪路交叉口西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106-320272-89-05-852503	项目编号	320211211119000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具体地点	蠡湖大道与高浪路交叉口西北侧	经纬度	120.282359, 31.499933
立项文号	锡经行审投备〔2021〕51号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批复机关	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立项批复时间	2021-11-04
建设单位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56026256XU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内资金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企业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0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改建
建设规模	本次申请变更的内容为广场室内公共区域装修改造面积调整为3万平方米，投资额调整为人民币12000万元。		
重点项目	是	工程用途	商业建筑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B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

项目编号	3202112111190003	省级项目编号	3202112111180009
建设单位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56026256XU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2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锡经行审投备〔2021〕51号



项目地址：蠡湖大道与高浪路交叉口西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320211202112230103	12000	30000	2021-12-23	3202112111190003-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2112111190003-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211202112230103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320211211119000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320200202100047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126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冯翔翔	所属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立根	所属单位	江苏华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12000	面积 (平方米)	30000

关闭

中标通知书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招
标中，经综合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
1200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万贰仟万元整），中标工
期215天。贵单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10%。

工程名称：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蠡湖大道与高浪路十字西北侧

项目工期：215天

请贵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与发包人签订施
工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招标人：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时间：2021年 8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的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 2.工程地点: 蠡湖大道与高浪路十字 西北侧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自筹
- 5.工程内容: 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 30000 平米
-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公共区域装修改造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双方确认的书面开工报告或开工令所明确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1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估(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
(¥12000万元);税率: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
佰零捌万贰仟陆佰元(¥990.825万元);

2.合同价格计价形式:费率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冯翔翔。

项目执行经理: 叶素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

文件组成部分，合同具体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按专用条款的相关约定执行。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09 月 0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无锡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华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无锡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面积	200000 m²	装饰装修面积	30000 m²	开工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工程造价	120000000 元						
工程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公共区域装修改造			工程内容	装修工程面积约 30000 m²		
验收意见	1、工程已按合同约定按期完成施工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质量验收资料及施工资料齐全、有效； 3、各项试验检测均满足要求；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的规定。 5、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工期延期问题互相免责。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张虎 项目经理：张祥明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博大假日广场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175600.93 (新增 24066.6)
施工单位	江苏无锡六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沈孟红 王宏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张希 冯翔翔	项目技术负责人	沈孟红 张亮	完工日期	2022年 11月30日 2023年 2月28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1 项		完整、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要示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